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15-032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99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34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1.88元，共计募集资金87,199.2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121.82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85,077.38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3月3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0〕77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B、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81,876.47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084.42万元；2015年1-6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174.59万元，2015年1-6月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37,652.79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85,051.06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407.01万元（包括以增资方式实施的账户历年利息299.96万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130.80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修正案）》（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4月、2011年3月、2011年11月及2012年11月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西周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第二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天安分理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募集资金余额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第二支行	33101983736050506713	18.90
长春华翔轿车消声器有限责任公司[注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西周支行	39708001040010715	2072.33
宁波华翔特雷姆汽车饰件有限公司[注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天安路分理处	387060074536	39.57
合计	-	-	2130.80

注1：“轿车仪表盘支架和前后保险杠支架生产线项目”和“大型多工位自动冲压生产线项目”由控股子公司长春华翔轿车消声器有限责任公司实施。

注2：“年产15万套汽车高档复合内饰件(胡桃木)增资技改项目”由全资子公司宁波华翔特雷姆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实施。

三、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募投项目。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6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5,077.38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74.5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051.0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6,529.5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4.6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内饰件总成东北生产基地项目	是	39,113.3	4,704.33	0	4,833.44	102.74%	2011.04	440.31	否	是
2. 海外收购项目	否	0	23,197	0	23,005.11	99.17%	2013.01	-17,746.35	否	否
3. 大型多工位自动冲压生产线增资技改项目	否	0	12,000	3,174.59	10,191.79	84.93%	2015.09		是	否
4. 轿车仪表盘支架和前后保险杠支架生产线项目	否	18,843.5	18,843.5	0	18,843.5	100.00%	2011.04	1,344.86	是	否
5. 轿车座椅头枕、坐垫项目	是	12,120.58	0	0	0	0	-	0	否	是
6. 年产 15 万套汽车高档复合内饰件(胡桃木)增资技改项目	否	0	12,120.58	0	12,120.37	100.00%	2012.10	2,664.71	是	否
7. 偿还银行贷款	否	10,000	10,000	0	10,000	100.00%		0	是	否
8.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否	5,000	6,066.62	0	6,056.98	99.84%		0	是	否
合计	—	85,077.38	86,932.03	3,174.59	85,051.06	—	—	-13,296.4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内饰件总成东北生产基地项目：原项目中“中央通道”及“仪表板”总成零件未获得批量订单，再加上配套车型的部分产品生产量未达饱和，致使项目未达到预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 内饰件总成东北生产基地项目变更</p> <p>由全资子公司公主岭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实施，项目总投资 39,113.3 万元，建设投资 31,113.3 万元，生产正常年需流动资金 8,000 万元，项目建设期为 18 个月。项目厂址建在公主岭市范家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河工业园，项目建成后的年生产能力为汽车仪表板总成 30 万套以及汽车中央通道总成 40 万套。预计可实现年平均销售收入 53,680 万元，年平均利润总额 7,578.40 万元。税后投资回收期为（不含建设期）5.5 年，税后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7%。</p> <p>在东北地区建设新的零部件生产基地以扩展对东北地区整车厂配套，进而完成国内产业布局是公司重要的发展战略。截止目前，该项工作已取得一定的成绩，Audi Q5、GolfA6 等配套内饰产品已批量生产，公司已获得了多款新车型的产品新订单。配套内饰产品多为“落水槽”、“后门内护板”等零件，原计划中“中央通道”及“仪表板”总成零件虽然已为多款车型送样，但尚未获得批量订单。此外，导致项目离批量供货还需一段时间，原项目募集的资金已闲置，何时启动尚不确定。为提高该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已部分变更该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3,197 万元用于收购德国 Sellner 资产、业务和相关公司股权及后续整合项目，使用项目剩余资金 11,211.97 万元，部分银行存款利息 788.03 万元通过增资控股子公司长春华翔轿车消声器有限公司来用于实施大型多工位自动冲压生产线增资技改项目。</p> <p>2. 轿车座椅头枕、坐垫项目变更</p> <p>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轿车座椅头枕、坐垫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12,120.58 万元，拟投入资金总额占该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14.25%。原投资项目生产的产品为轿车座椅配套，公司虽然在座椅业务方面取得一定的进展，已为某款新车型开始送样，但座椅不同于其他内饰件产品，其安全性要求较高，离批量供货还需一定时期，而原项目的募集资金已闲置较长时间，何时启动尚不确定。为提高该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将原投资项目变更为年产 15 万套汽车高档复合内饰件（胡桃木）增资技改项目，胡桃木项目拟通过由公司增资全资子公司宁波华翔特雷姆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的方式，运用该公司在浙江省象山县象西工业区已建厂房，由该子公司负责建设两条年产 15 万套汽车高档复合内饰件生产线。</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会议同意以不超过 1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实际从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计 10,00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 2014 年 4 月 23 日起至 2015 年 4 月 22 日。由于募集资金项目——“内饰件总成东北生产基地项目”拟变更其他项目并实施，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8 日将 10,000 万元归还募集资金帐户。</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1,30.80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暂存募集资金专户，待项目后续投入时支付。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内饰件总成东北生产基地项目	内饰件总成东北生产基地项目	4,704.33	0	4,833.44	102.74	2011.04	440.31	否	是
海外收购项目		23,197.00	0	23,005.11	99.17	2013.01	-17,746.35	否	否
大型多工位自动冲压生产线增资技改项目	内饰件总成东北生产基地项目	12,000.00	3,174.59	10,191.79	84.93	2015.09	0	否	否
年产 15 万套汽车高档复合内饰件(胡桃木)增资技改项目	轿车座椅头枕、坐垫项目	12,120.58	0	12,120.37	100.00	2012.10	2,664.71	是	否
合计	—	52,021.91	3,174.59	50,150.71	—	—	-14,641.33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 内饰件总成东北生产基地项目的变更

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原投资项目由全资子公司公主岭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实施，项目总投资 39,113.30 万元，投入资金总额占该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45.97%。由于原项目中“中央通道”及“仪表盘”总成零件尚未获得批量订单，导致项目离批量供货还需一段时间，原项目募集的资金已闲置，何时启动尚不确定。为提高该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决定部分变更该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3,197 万元用于收购德国 Sellner 资产、业务和相关公司股权及后续整合项目。原项目产品批量供货日期一旦确定，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根据产能情况分批实施该项目。

以上事项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公司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并经 201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于 2011 年 12 月在巨潮资讯网进行了披露。

2. 轿车座椅头枕、坐垫项目的变更

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轿车座椅头枕、坐垫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12,120.58 万元，拟投入资金总额占该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14.25%。原投资项目生产的产品为轿车座椅配套，公司虽然在座椅业务方面取得一定的进展，已为某款新车型开始送样，但座椅不同于其他内饰件产品，其安全性要求较高，离批量供货还需一定时期，而原项目的募集资金已闲置较长时间，何时启动尚不确定。为提高该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将原投

	<p>资项目变更为年产 15 万套汽车高档复合内饰件（胡桃木）增资技改项目，胡桃木项目拟通过由公司增资全资子公司宁波玛克特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宁波华翔特雷姆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的方式，运用该公司在浙江省象山县象西工业区已建厂房，由该子公司负责建设两条年产 15 万套汽车高档复合内饰件生产线。</p> <p>以上事项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公司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并经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于 2011 年 10 月在巨潮资讯网进行了披露。</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内饰件总成东北生产基地项目：原项目中“中央通道”及“仪表板”总成零件未获得批量订单，再加上配套车型的部分产品生产量未达饱和，致使项目未达到预期效益。</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内饰件总成东北生产基地项目”部分变更为“收购德国 Sellner 资产、业务和相关公司股权及后续整合项目，调整后的“内饰件总成东北生产基地项目”投资总额为 15,916.3 万元。截至 2014 年 7 月 28 日，该项目已投入资金 4,704.33 万元，只完成投资进度的 29.56%。由于该项目完成期限已过，且投入金额未达计划金额的 50%，公司董事会重新对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论证，原投资项目短期不会有较大投入且投入时间不确定，为了保证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相关财务费用支出，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变更原投资项目，使用剩余募集资金 12,000 万元（其中项目剩余资金 11,211.97 万元，部分利息收入 788.03 万元）通过向控股子公司长春华翔轿车消声器有限公司增资的方式，来实施“大型多工位自动冲压生产线增资技改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15,000 万元，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p> <p>以上事项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公司保荐机构同意，并经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14 年 7 月在巨潮资讯网进行了披露。</p>